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15 篇）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精选 15 篇）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1

- 一、为确保师生在校内外的人生安全，特制订本制度。
- 二、切实加强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交通安全意识，做到教育“常规化、细实化”。
- 三、校外行走严格遵循道路交通规则；做到路上不玩耍、不追逐、不打闹；按时上、下学；发生意外及时求助，同学间要互相帮助。
- 四、校内不准追逐，上下楼梯靠右行走；做到不跑、不挤、不推、不抢，按次序行走。
- 五、年龄不满十二周岁不准骑车，家校路程不超过 1000 米不准骑车。
- 六、定期检修保养车辆，确保骑车安全。
- 七、校内不准骑自行车，进入校门后一律下车推行，到指定位放，摆放整齐有序。
- 八、进出学校的汽车必须减速慢行，车速不得超过 5 公里/每小时；上下学时禁止车辆通行；校内禁止按喇叭；车辆到指定车位停放。
- 九、定期进行学生上下学出行情况调查，杜绝乘坐“黑车”现象。

十、每位教师要做好管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对学生教育，帮助学生改正错误。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2

1、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总务主任为副组长，安全员、班主任为成员的水陆交通管理领导小组。

2、对学生进行分乡镇分村社分路队统计，实行路队长制度，全体教职工每人负责一个路队的监督和管理。

3、周末放假实行分时段放假，万家、福庆、天星学生先放假，国华、盐河学生后放假，避免客车超载。

4、组织通过各种形式、各种活动加强水陆交通安全知识的教育，以举办讲座、开展竞赛、观看录像，实际演练等形式，培养学生自救自助能力。

5、学校每期召开一次水陆交通安全工作会议，及时总结工作和安排部署工作。

6、定期或不定期排查交通安全的隐患，及时解决有关隐患，不能解决的，及时上报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和交通部门予以解决。

7、每学期对学生进行水、陆交通安全知识讲座。

8、学校组织的外出活动，必须要和运输学生的车船人员签订责任书，明确各自责任。

9、在洪水期间，各班成立护送小组，及时通知家长接送，不能回家的学生，必须留校。

10、对于因工作不负责任、玩忽职守而出现安全事故的，将严

肃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在工作考核中，实行一票否决。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3

1、交通安全形势分析会制度。学校每学期召开一次交通安全分析会，分析学生交通活动不安全隐患，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并进行记录。

2、交通安全教育制度。学校每学期向学生教授交通安全法律知识不少于 2 课时，并按规定进行登记。

3、将交通安全教育内容作为每学期组织活动、少先队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并做好活动记录。

4、充分利用校园广播、网络电视、学习园地、黑板报等形式，广泛开展征文、漫画、演讲赛、文艺演出、安全小报等形式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并按规定进行活动登记。

5、建立同学生家长交通安全信息沟通制度，将交通安全宣传纳入家长会内容。

6、建立学生交通安全宣传骨干及小警察培训制度，每学期集中培训不少于 1 次，并组织开展校园日常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检查活动，参加社会公益宣传活动，并进行登记。

7、建立交通安全信息沟通及交通安全信息反馈制度，及时把本学校交通安全情况反馈到教育局、交警大队，以便于有针对性的开展教育活动。

8、建立学生交通安全知识掌握情况调查制度，保证交通安全知识在学生中的普及率达到 100%。

开展创建“交通安全学校”，就是在中小学中开展交通安全法制教育，普及交通安全常识，教育学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培养良好的交通安全意识，并充分发挥中小學生“小手拉大手”的教育作用，使交通安全教育辐射到千家万户。它是宣传交通安全知识、保障全市中小學生的生命安全、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一种有效形式和载体。为了更好的完成创建工作，特制定以下制度。

1、成立“交通安全学校”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包括学校、交警大队、学生家长和社会人士等；

2、制定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规划，学校开学、放假前，各中队民警至少要上一堂交通安全教育课，今年重点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

3、设置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室。制度、宣传挂图等上墙，并备有交通安全学习材料向师生开放。

4、制定领导机构、职责和交通安全公约。

5、设置交通安全宣传栏，经常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常识、事故分析等；

6、与学生家长签订《道路交通安全责任书》，明确学校、家长、学生三方面职责和注意事项，并把学生遵守交通规则的情况与老师、学生年度评优挂钩；

7、营造创建“交通安全学校”的良好氛围，请交警大队定时间、定地点、定人员切实加强学校周边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完善交通安全警示标志。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4

为进一步落实学校交通安全工作职责，真正把学校交通安全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师生人身安全，杜绝交通事故发生，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制定以下制度：

### 一、安全目标

我校地理位置比较偏僻，交通主要靠拖拉机、农用车、三轮车等一些无载人资格的车辆，这存在着一定的安全隐患。为此学校高度重视交通安全工作，认真搞好宣传教育，组织学习贯彻有关交通安全工作的法规和政策，对师生员工实施经常性的安全教育，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切实把学校交通安全工作提到重要议事议程。

### 二、安全职责

（一）组织领导：学校交通安全管理由学校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政教主任具体负责。学校将经常研究交通安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每学期组织全校师生开展交通安全知识讲座、交通安全知识竞赛、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学习等活动。

#### （二）安全管理与教育

1、教育学生自觉遵守交通规则，了解交通信号、交通标志等交通常识，记住急救电话。

2、教育学生不准在道路上骑“英雄车”、不准坐三轮车和推拉人力车。

3、教育学生步行要走人行道，服从信号和交警指挥，不在道路

上玩耍、游戏，列队步行要井然有序。要特别重视学生回家、返校交通安全。

4、教育师生不乘坐“三无车辆”（无载人资格、无驾驶证、无牌照）。

5、学校组织校外集体活动时，必须制定周密计划，严密组织，明确带队负责人和带队教师，经学校领导集体落实研究，报教育局批准。

6、校外活动如需要交通工具，必须符合安全要求，车辆状况良好，不得超员运载，严禁使用“三无车辆”（无载人资格、无驾驶证、无牌照）运送学生。

7、严禁组织学生外出参加商业性庆典、演出活动。

8、班主任作为学生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每逢放学、放假前要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

9、政教处每周升旗仪式和周五早上集合时必须强调交通安全。严禁学生乘坐“三无车辆”往返学校。

10、值周教师每周必须做好学生往返学校的接送工作，杜绝学生乘坐“三无车辆”而发生安全事故。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5

##### 一、会议形式教育制度

1、学校德育工作计划，年级、班级德育工作计划，要将对学生的定期进行法制，交通安全教育列为工作内容之一。

2、政教处负责，每学期组织召开专题法制、交通安全教育校会

一次。

3、年级组每两个月对学生进行专题法制、交通安全教育一次。

4、班主任根据学校要求，结合本班学生实际情况，在做好经常指示性教育的基础上，每学期举办一次专题法制、交通安全教育班会，做到有教案，有针对性。

## 二、宣传形式教育制度

1、学校墙报、教室墙报分别设置法制、交通安全教育专栏，有选择、有针对性的登载、法制、交通安全教育内容。

2、《校园之声》广播设置法制、交通安全教育专题广泛征集稿件，周安排一次专题广播。

3、每逢寒、暑假，在学生离校前，由政教科文卫处向责向学生家长印发对学生进行法制

4、各班宣传委员（含团支、交通安全责任书，争得家长的有力配合，提高法制）负责平时对本班学生宣传有关法制、交通安全教育方面的宣传材料。

## 三、每学期签定法制、交通安全教育责任书

1、学校由政教处牵头与年级主任、班主任签定法制、交通安全教育责任书，一式两份。

2、班主任与学生本人及学生家长签订法制、交通安全教育责任书，一式三份。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6

1、切实抓好防范交通事故的工作。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

主”的思想，要保持安全工作的一贯性、连续性，要动员学校的每一位师生都来参加防范交通事故的工作。

2、学校校长是第一责任人，班主任老师、科任老师是具体责任人。学校要动员全体教职员工，将责任落实到人，齐抓共管，把防范交通事故的工作落到实处。

3、广泛、深入地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学校要以各种形式加强宣传教育，努力增强全体师生安全第一的意识，提高全体师生的安全素质。加强对学生的常规训练，努力提高他们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4、学校要坚持对学生交通安全意识的培养，要反复宣传交通安全知识，宣传交通规则，养成学生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的良好习惯，要采用多种方法和生动活泼的形式教会学生识别交通指挥信号。

5、学校要对上学、放学的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对骑自行车学生的教育：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不要几个人并排骑行；；未满十二周岁的孩子不得骑车。

6、对步行的学生，要教育和提示他们特别注意经过十字路口和横穿道路时的交通情况。学校要组织顺路学生组成上学、放学的路队，设立路队长，互相帮助、互相照应。学校、班级应重点留意那些有特殊情况和特殊路线的学生，及时和他们的家庭取得联系，确保一旦出现异常情况，能够马上了解原因，采取对策。

7、加强校园内的交通管理。要在人员众多的校园十字或丁字路口以及陡坡拐弯处设立车辆慢行的警示牌；要规范校内机动车的停放

地点，规定车辆在校内的最大行驶速度；要规定校内的施工车辆不能在师生上学或放学的人流高峰期在校园内行驶；要加强对学生校园内骑自行车的督导和管理；校外车辆不征得学校管理部门的同意，不能在校园内行驶。

## 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篇 7

###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确保师生交通及接送学生车辆运营安全，根据淄川区教育体育局印发的《淄川区教体系统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办法》、《淄博市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淄川区教体系统中小学幼儿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淄川区教体系统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等有关规定，根据我镇教育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的恶劣天气，是指影响人们生产和活动的天气状况，例如暴风、雨雪、冰雹、大雾等。这种天气常带来路面湿滑、结冰、塌陷、洪水、山体滑坡、能见度低等现象，给交通安全带来诸多隐患。

第三条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坚持“早计划、早部署、早预防”的原则。

各学校应当成立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研究避险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配合有关部门处置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突发事件。

第四条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学校负责本学校的交通安全管理。

## 第二章应急管理

第五条各学校应当加强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的应急管理，完善应急责任体系，对恶劣天气下带来的交通安全隐患，进行预见评估，预防和减少学校交通安全事故。

第六条各学校需根据《淄博市教育系统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淄川区教育系统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学校的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必需着重体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的理念，重点突出接送学生车辆的运营安全，主要内容需包括组织领导、工作原则、预警机制、启动标准、应急保障、处置措施、信息报送等。

第七条各学校应当根据季节变化情况，组织师生开展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应急演练，检验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不断完善应急预案，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提高应对恶劣天气的能力。

第八条发生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突发事件，学校需在第一时间启动预案，迅速处置，有效应对，减少损失。

## 第三章日常管理

第九条各学校应当加强对学校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管理的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和隐患，制定措施，限期整改。

第十条各学校根据气象部门及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天气预警信

息，对严重影响师生上下学及接送学生车辆运营安全的恶劣天气，应当对辖区内学校实行放假、停课、提前或延时上下学、接送学生车辆停运、调整行驶路线等防范措施，并及时将有关情况上报中心学校。

第十一条校长是本学校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学校校长需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恶劣天气下学校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

第十二条学校必需加强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应对能力和防范水平。

教育师生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认识恶劣天气及其危害，掌握必要的应对知识和防范技能。

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教育学生家长，认真履行监护人职责，关注天气变化，与学校共同做好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遇有恶劣天气，应当主动接送子女上下学。

教育接送学生车辆所有人及驾驶人，提高安全责任意识，在恶劣天气下接送学生，必需有针对性的采取安全防范措施，按照操作规范谨慎驾驶，加强对车辆的检修和维护，确保车况良好。接送学生车辆所有人及驾驶人，在严重影响车辆行驶的恶劣天气下，应当采取停运、调整行驶路线等措施，并及时通知学生家长。

第十三条恶劣天气师生需减少外出活动。预警解除后需外出或上下学，必需认真遵守交通法规，尽量乘坐公交等有安全保障的车辆或步行，过马路时，必需认真观察路面情况，主动避让过往车辆，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995102124002012011>